

证券代码：835545

证券简称：奥捷科技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 奥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6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大桥新区黄家湖大道 8 号奥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张志峰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 45,845,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13%。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282,5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7%；反对股数 562,5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汇报了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28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7%；反对股数 5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财务决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本年度财务审计结果，总结了公司 2021 年生产经营事情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28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7%；反对股数 5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结合 2022 年度公司经营目标，在考虑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基础上，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28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7%；反对股数 5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目前公司亏损，故本年度不实行利润分配，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28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7%；反对股数 5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报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奥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特殊普通合伙）所对公司 2021 年度的进行了审计工作，内容主要是对公司年度经营情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

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评价。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28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7%；反对股数 5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包含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奥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包含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28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7%；反对股数 5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包含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奥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包含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28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7%；反对股数 5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奥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奥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28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7%；反对股数 5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资产保值增值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的目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发展，以及严格控制风险、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2022 年度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84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

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84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上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892,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2%；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5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北舟桥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付安河、陈军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及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 《湖北舟桥律师事务所关于奥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奥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30 日